

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文件

东莞城团〔2023〕26号



关于开展东莞城市学院青马工程 大学生骨干暨第九期校级干部 菁英培训班的通知

各校级组织、基层团学组织：

为深入学习贯彻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贯彻落实全省高校青年和共青团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广东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年）》和“灯塔工程——广东青年大学生思想引领行动”工作要求，我校“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以下简称“青马工程”）工作委员会决定启动大学生骨干暨第九期校级干部菁英培训班（以下简称“校级大骨班”），着力组织大学生骨干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全会精神，通过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等行之有效的方式，精心筹备课程内容，不断提高大学生骨干的思想政治素质、政策理论水平、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提升共青

团推优入党工作质量，源源不断地为党输送新鲜血液。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 培训班主题

淬炼青马之魂，深扎信念之根

二、 培训班开展时间

2023 年 5 月—2024 年 5 月（校院两级团学核心骨干）

三、 学员名额分配及要求

（一）学员要求

1. 须为我校在校学生，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组织纪律观念，品学兼优，且无违纪和专业课不及格记录；

2. 各校级组织、基层团学组织可视作组织骨干的培养与储备的重要平台；

3. 原则上要求现任校院两级团学组织学生工作人员或在理论学习、学术科技、 志愿服务、创新创业、文艺体育等方面表现优异的学生；

4. 积极参加各类志愿者服务活动，须为“i 志愿”系统注册志愿者。

5. 学员综合测评达班级50%以上。

（二）校、院团学组织推荐

1. 各校级 A 类团学组织部门各推荐不超过3名的目标培养干部；

2. 校级各 B 类组织各推荐不超过1名的目标培养干部;

3. 各学院团学组织推荐不超过5名的目标培养干部或科技学术和文体艺术领域有突出表现的同学(尽量男女均等,以上共不超过45名)。

组织	各组织推荐人数	总推荐人数
校级 A 类组织	≤ 3	≤ 30
校级 B 类组织	≤ 1	≤ 10
学院团学组织	≤ 5	≤ 45

(三) 培训内容与形式

作为我校“青马工程”每年不断迭代创新的示范班,校级大骨班将按照团中央、全国中华学联的部署和要求,根据《大学生骨干培养工作实施细则》充分调动我校的团校教学培训资源、各基层学院组织的推广和共享资源,针对大学生骨干的成长规律和实际需求,从增强政治素质、提升思想境界、优化能力结构、锤炼作风品格等方面着手,帮助大学生骨干与时俱进地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校级大骨班的举办周期为一年,分为集中培训阶段(A: 5-6月)与后续实践培养阶段(B: 6-7月, C: 7-9月, D: 10-次年5月),具体细述如下:

1. 集中培训(A 阶段)

在这一个多月的集中培训阶段,校级大骨班将集中对学员开展理论学习、社会观察、能力训练、交流研讨等形式多样、内容

丰富的教育培训课程与实践锻炼活动，不断提高大学生骨干的思想政治素质、政策理论水平、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

2. 后续实践培养（B/C/D 阶段）

在集中培训结束时，各学员需要制定个人后续实践计划并在后续的 B/C/D 阶段中持续接受朋辈导师的跟踪培养与督导，学员需要通过大骨班安排的共性方式（如：在线学习、经典阅读、志愿服务、组织锻炼、活动竞赛、暑期实践等）与个人自主方式提升个人综合素养，完成读书笔记、调研报告、实践报告等，并达成阶段性成长目标。

实践内容	相关内容
在线学习	依托学习强国平台中的推荐视频、专家讲座、重要讲话等进行学习，并完成所对应营后的 B/C/D 阶段的导学互动反馈表
经典阅读	学员须按自主选择阅读书籍并完成所对应营后的 B/C/D 阶段的导学互动反馈表
志愿服务	利用节假日、课余时间参加各类志愿服务
组织锻炼	学员有在校/院两级团学组织任职并绩效良好
活动-竞赛	在校期间积极参与或组织一次实践活动并完成所对应营后的 B/C/D 阶段的导学互动反馈表
暑期实践	利用暑假期间积极参与暑期三下乡、展翅计划等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并完成所对应营后的 B/C/D 阶段的导学互动反馈表

四、 注意事项

1. 报名第九期校级大骨班的同学需填写《东莞城市学院“青马工程”大学生骨干暨第九期校级干部菁英培训班申请表》，同时录制一分钟个人自我介绍视频；

2. 请各级团学组织认真选拔，按分配名额推荐优秀学生骨干参加培训。各级团学组织负责人将推荐学员的《东莞城市学院“青马工程”大学生骨干暨第九期校级干部菁英培训班申请表》于2023年5月28日中午12点前发送至校团委组织部邮箱dgcytwz@126.com；纸质版材料5月28日下午5点前提交至校团委办公室(6E318)；

4. 校级大骨班工作委员会对推荐的学员综合表现情况进行遴选，择优确定学员作为我校第九期校级大骨班学员。

校团委组织部联系人：刘滨

联系电话：13217575956

工作邮箱：dgcytwz@126.com

附件：《东莞城市学院“青马工程”大学生骨干暨第九期校级干部菁英培训班申请表》

(此页无正文)



附件

东莞城市学院“青马工程”大学生骨干
暨第九期校级干部菁英培训班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民 族		
微信号			联系电话			
专业班级	级	学院	专业	班	综合测评排名	
现属学生组织与职务		校团委 xx 部 xx 职位/xx 学院团委 xx 职位		曾任组织职务	校团委 xx 部 xx 职位/xx 学院团委 xx 职位	
推荐参与的分组		☐ ZX 组织宣传组 ☐ CS 创新实践组 ☐ KW 科文活动组				
分享 1-2 个身边优秀青马学员的个人事迹						
你能对青马学习小组有什么贡献？						
请分别写出你周围的人的五个优点与缺点						

分享你最近一次运用“SMART原则”的案例	
你对本次训练营的期待与建议	
所属组织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注：1. 此表须双面打印，表格大小可调整；
2. 获奖情况须另附相关证明复印件及文字说明；
3. 此报名表电子版于 2023 年 5 月 28 日中午 12 点前发至邮箱 dgcytwz@126.com，逾期不候；
4. 纸质版须以手写形式，于 2023 年 5 月 28 日下午 5 点前提交至校团委办公室(6E318)
5. 最终解释权归校级大骨班工作委员会所有。

